证券代码:300970　证券简称:华绿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8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绿生物	股票代码	3009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韬	陈煜珂	
电话	0527-85302330	0527-85302330	
办公地址	江苏省泗阳县绿都大道88号	江苏省泗阳县绿都大道88号	
电子信箱	hlzq@chinagreenbio.com	dmzb@chinagreenbi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8,277,665.57	294,649,309.84	7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129,167.19	323,577.14	33,00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7,026,962.70	-8,399,212.66	1,37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534,413.40	15,920,867.23	782.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48	0.0028	32,5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48	0.0028	32,57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	0.02%	6.8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8,203,107.66	1,980,363,134.91	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4,160,440.99	1,510,371,273.80	5.5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余养朝	境内自然人	30.84%	35,987,628.00	35,987,628.00		
阮秀莲	境内自然人	8.30%	9,683,876.00	9,683,876.00		
江苏高投发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9%	7,452,400.00	0		
陈惠	境内自然人	2.57%	3,000,000.00	0		
宿迁华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0%	1,872,000.00	1,872,000.00		
合肥国耀伟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0%	1,401,100.00	0		
林霄	境内自然人	1.03%	1,200,000.00	0		
新余诚鼎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92%	1,200,000.00	0		
新余诚众奖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92%	1,200,000.00	0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0%	811,7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余养朝和阮秀莲系夫妻关系,宿迁华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余养朝控制的合伙企业。除上述外,公司无法判断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重要项目投资计划

(1)与确山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拟投资5亿元新建工厂化食用菌科技园区项目

2022年11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并拟在确山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确山县人民政府签署协议,拟在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境内新建工厂化食用菌科技园区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为5亿元,规划占地面积约为500亩。2022年12月16日,项目公司河南华绿、河南华茂注册设立,目前项目处于建设阶段。

(2)与望都县人民政府就精品珍稀食用菌工厂化生产项目签订投资协议

2023年2月8日,公司与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项目二期《投资协议》,就项目二期建设进行了相关约定:项目二期占地约150亩,总投资额约2.6亿元,为精品珍稀食用菌工厂化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周期约为12个月。2023年6月15日,项目公司华绿之秀注册设立,目前项目处于规划建设阶段。

(3)与海宁市袁花镇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并在海宁市设立子公司

2023年2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并拟在海宁市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与海宁市袁花镇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拟在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境内新建工厂化食用菌科技园区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为2亿元,规划占地面积约为80亩。2023年3月3日,项目公司浙江华实注册设立,目前项目处于建设阶段。

证券代码:300996　证券简称:普联软件　公告编号:2023-081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联软件	股票代码	3009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阚国强(代行)	张庆超	
电话	0531-88897389	0531-88897389	
办公地址	济南市高新区舜泰北路789号B座20层	济南市高新区舜泰北路789号B座20层	
电子信箱	3009966@panzoft.com	3009966@panzof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465,317.26	162,385,274.67	-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753,880.86	9,431,799.63	-43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928,512.76	5,640,515.99	-7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7,461,084.85	-173,335,542.83	-2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85	0.0478	-431.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82	0.0477	-43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8%	1.02%	-3.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5,798,684.83	1,360,316,146.35	-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4,970,802.58	1,080,721,628.19	1.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阚国强	境内自然人	10.75%	21,635,204	21,117,204		
王虎	境内自然人	10.51%	21,147,735	21,147,735		
山西同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6,146,763	0		
张廷兵	境内自然人	1.88%	3,785,681	3,764,996		
相洪伟	境内自然人	1.88%	3,776,021	3,763,001		
任炳章	境内自然人	1.87%	3,763,001	3,763,001		
李燕冬	境内自然人	1.76%	3,539,001	3,539,001		
石连山	境内自然人	1.76%	3,539,001	3,539,001		
杨华茂	境内自然人	1.65%	3,317,616	3,317,616		
天津多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3,220,03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虎、阚国强、张廷兵、相洪伟、任炳章、李燕冬、石连山、杨华茂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廷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778,681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00股,合计持有3,785,681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

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2年12月16日相关公告。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已经完成,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已于2023年4月7日上市,限售期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23年4月3日披露的《2022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二)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3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023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确定2023年6月2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2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89名激励对象授予855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普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9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38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塑科技	股票代码	0009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水秀	陆勋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	
电话	(0757)83988189	(0757)83988189	
电子信箱	dmb@fspg.com.cn	dmb@fspg.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8,096,973.83	1,266,750,149.15	-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326,856.72	68,318,773.08	-3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175,515.31	60,936,365.95	-3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075,263.78	-3,690,984.09	1,619.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0.0706	-3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9	0.0706	-3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	2.72%	下降1.01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06,466,237.28	4,538,207,017.14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50,792,916.12	2,647,129,670.40	0.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6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75%	258,760,512	0	-	-
周爽	境内自然人	2.78%	26,930,300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3%	13,856,300	0	-	-
刘庆	境内自然人	0.51%	4,919,300	0	-	-
陈泽鹏	境内自然人	0.39%	3,771,850	0	-	-
陈妙初	境内自然人	0.35%	3,412,400	0	-	-
曹仕美	境内自然人	0.25%	2,446,900	0	-	-
丁华根	境内自然人	0.24%	2,367,800	0	-	-
周平光	境内自然人	0.24%	2,274,100	0	-	-
屈兴明	境内自然人	0.23%	2,179,400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广新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广新集团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8,760,512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周爽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930,3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856,3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刘庆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919,300股;陈泽鹏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62,6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9,250股;陈妙初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412,400股;曹仕美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2,146,900股;丁华根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2,367,800股;周平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274,1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屈兴明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179,4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投资建设新厂房及配套工程

2022年6月22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新厂房及配套工程项目的议案》。为了满足纬达光电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需要,公司拟在佛塑三水工业园投资新建厂房及土建配套工程。建成后按市场化原则将厂房及配套工程(人防工程地下室除外)租赁给纬达光电三期项目使用。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向银行借款。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正在按计划进行工程施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征收公司部分土地和房屋事项

为了顺利实施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建设工程(禅城段)站场区域土地和房屋征收补偿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决定对广州至湛江高速铁路建设工程(禅城段)站场区域土地和房屋进行征收。公司下属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纬分公司的经营场所位于佛山市禅城区站前路26号,所涉及的土地和房屋纳入此次征收范围。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经纬分公司地块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及补充协议》。2023年7月19日,公司与征收中心签署《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及《补充协议》(员工经济补偿),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收到第一期征收补偿款94,343,185.94元,于2023年7月28日收到征收中心支付的员工经济补偿总额人民币71,528,865.16元,上述员工经济补偿款,公司已按约定全部支付给经纬分公司员工。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收到征收中心支付的第二期征收补偿款220,134,100.52元。至此,征收补偿安置合同约定的补偿金额314,477,286.46元,公司已全部收取完毕。公司收到的上述征收补偿款,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影响数以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2023年6月28日、2023年7月15日、2023年7月29日、2023年8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63、2023-28、2023-32、2023-33、2023-36)。

(3)公司投资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

2023年6月19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塑科技经纬分公司投资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国内编织材料领域的市场地位,公司下属经纬分公司拟在佛山市三水区投资23,299.03万元建设高新复合阻隔材料升级扩产项目,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国内编织材料领域的市场地位。项目资金来源为经纬分公司自筹及向银行融资解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正在按计划推进中。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4)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

2022年7月8日,公司二〇二二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扩大偏光膜产能,增强技术研发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纬达光电拟投资49,888.44万元在佛山市三水区佛塑三水工业园建设偏光膜三期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正在按计划进行生产线设备采购等工作。以上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2022年7月9日、2022年12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强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39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项目公司为新设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行业政策、市场变化、技术研发、管理等方面的风险。

2.本项目为研发项目,研发过程中可能受到资源、技术、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项目不成功的风险。

3.公司将根据本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概述

为了推动偏光片业务向上游产业链延伸,整合科研资源,积极打造国有企业原创技术策源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佛塑科技)拟与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研究院)、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研发偏光片用液晶涂布膜(以下简称本项目)。

广东省广新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新集团)为公司、广新研究院的同一控股股东;广新研究院也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副总裁黄活阳担任广新研究院董事;纬达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纬达光电与广新研究院存在关联关系。本项目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董事唐强、王磊、周磊回避表决,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项目公司开展液晶涂布膜研发项目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项目公司开展液晶涂布膜研发项目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周荣、李震东、肖继辉对本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项目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项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方一(即关联方)

公司名称:广东省广新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00号1302房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4年11月

法定代表人:高上

注册资本:33,334万元

主营业务:研究和实验发展,专业技术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主要股东:广新集团持股90%,佛塑科技持股3.333%,广东兴发铝业有限公司持股3.333%,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333%。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

财务状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广新研究院资产总额34,397.89万元,净资产33,827.98万元,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15.09万元,净利润1,045.39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广新集团为公司、广新研究院的同一控股股东;广新研究院也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副总裁黄活阳担任广新研究院董事;纬达光电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公司、纬达光电与广新研究院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广新研究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方二

公司名称: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永业路9号之1座、3座、4座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成立时间:2004年1月

法定代表人:李铭全

注册资本:15,365.6204万元

主营业务:生产经营偏光膜、光电材料、光学薄膜及光电胶粘制品,产品研发、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销售偏光眼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佛塑科技持股38.419%,亚化光电控股有限公司持股15.799%,亚化国际(股)公司持股15.635%,佛山市三水区昱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148%,其他社会公众股东持股25.000%。

实际控制人:广东省人民政府。

信用情况:纬达光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项目公司名称:待定

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各出资方的自有资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待定

经营范围(拟定):高分子复合材料、功能膜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光电子器件制造、新型膜材料制造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委托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各出资方的投资规模及持股比例:

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新研究院	2,000	50%
佛塑科技	500	12.50%
纬达光电	1,500	37.50%
合计	4,000	100%

以上项目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信息均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广新研究院、纬达光电本着资源整合共享、平等互利的原则,拟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注册资本4,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广新研究院出资2,000万元,占比50%,佛塑科技出资500万元,占比12.50%,纬达光电出资1,500万元,占比37.50%。

五、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其他安排。

六、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公司主要研发偏光片用液晶涂布膜,是在纬达光电现有偏光片业务向上游产业链进行延伸,与纬达光电现有产品和业务是分割开的,与公司、纬达光电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项目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有利于纬达光电从偏光片行业向上游原材料发展的战略目标,增强核心竞争力,厚植科技型企业发展优势,积极打造国有企业原创技术策源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本项目预计不会对公司2023年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具有积极影响。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广新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19.74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周荣、李震东、肖继辉对本项目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已知公司拟与广新研究院、纬达光电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研发偏光片用液晶涂布膜,并事先认真审阅了交易方情况、本项目的相关材料等。本项目符合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纬达光电的偏光片业务向上游产业链进行延伸。本项目与公司、纬达光电均不存在同业竞争,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关于设立项目公司开展液晶涂布膜研发项目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3.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40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出租物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次租赁事项将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进行,能否成交及成交时间、成交价格、交易对手方仍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委托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方式出租位于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87号及后座的物业及附属设施(以下简称租赁标的)。总出租面积为4,123.87平方米,租赁期限为10年,租赁挂牌价格为27元/平方米/月(即111,344.49元/月),免租期六个月,从第四年起每三年递增10%。预计租金收入累计约1,600万元(含税)。

2023年8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物业公开挂牌出租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租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租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因本次租赁事项采取公开挂牌方式,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进展披露相关情况。

三、租赁标的的基本情况

1.租赁物业:佛山市禅城区汾江中路85号、87号及后座的物业及附属设施。

2.租赁面积:4,123.87平方米。

3.租赁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年。

4.租赁挂牌价格:27元/平方米/月(即111,344.49元/月),免租期六个月,从第四年起每三年递增10%。租赁保证金40万元。

5. 定价依据:根据广东京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京评字JX【2023】ABN040141号"《房地产租金估价报告》,以2023年4月23日为价值时点对租赁标的的租金市场价值评估,租赁标的月租金价值合计为人民币107,810元,年租金价值合计为人民币1,293,720元。本次租赁挂牌价格参照评估价值、市场价格确定。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租赁事项能否成交及最终成交价格、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确定交易对方后签署交易协议等相关事宜。

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租赁事项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以委托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出租自有物业,租金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租赁期限为十年,预计租金收入累计约1,600万元。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41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林宝明先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61名、注册会计师32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2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2,044.78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595.8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1,407.04万元。2022年度为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9,085.74万元,公司所在行业为制造业,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宁宇妮,注册会计师,200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宇瞳光学、比音勒芬、生益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樊朝娴,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宇瞳光学、纬达光电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华兴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宁宇妮、签字注册会计师樊朝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宁宇妮、签字注册会计师樊朝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镇涛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根据具体工作量并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其中2023年度审计费用为82万元(含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6万元(含税)。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监察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监察委员会事前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的资格及执业质量进行充分了解,经认真审核,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周荣、李震东、肖继辉已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发表独立意见如下:通过了解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情况及其过往对公司年度审计和内控审计情况,我们认为:该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为公司提供独立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此次续聘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8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3-42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